

广西医学会

桂医会〔2023〕222号

关于上报广西医学会各专科分会 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的通知

各专科分会：

为进一步规范广西医学会各专科分会的组织建设与管理，严格遵循《广西医学会章程》《广西医学会会员管理办法》《广西医学会专科分会管理规定》等文件，请各专科分会认真做好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3年工作总结

（一）组织管理：坚持每年召开两次常委会、一次全委会的原则，如有专科分会成立及换届改选，简要概述成立/换届改选会议筹备过程及最终结果。

（二）学术交流：在广西医学会组织下开展的各种类型学术交流活动，如年会、研讨会、学习班等，内容包括活动目的、概况、参会人数，达到的效果以及不足之处；要求文字简洁，观点鲜明，数据准确，并附2-3张会议现场照片。

（三）继续教育：统计承办的国家级、自治区级、面向基层的继续医学教育项目获批数、举办数、培训人数，对培训成果、课程设计、学员反馈、问题与建议等方面，尤其是对基层医务人员的培养情况进行分析。

（四）其他亮点：

- 1.公益活动，如开展党旗领航基层巡讲、义诊、科普宣传等；
- 2.对外交流，如组织参加中华医学会或其他地方医学会等对全国

性、跨省（市）区域性外交流活动，开展国际性学术交流活动，或与国际社团建立学术联系或项目合作关系；

3.咨询评估，如就经济、技术、专业学术发展问题向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，开展专业技术咨询服务等；

4.课题研究，如就本学科发展问题设立课题组织研究，承担上级研究课题等；

5.完成中华医学会、自治区科协、卫生健康领导部门及广西医学会下发的各项任务等。

二、2024 年工作计划

（一）组织管理：2024 年届满需换届改选的专科分会（附件 2），请提前向医学会报备相关组织管理工作计划。按照组织推荐流程，需提前 3 个月召开换届改选筹备会议。

（二）学术交流（包含继续教育）：举办学术活动应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工作方针和政策，紧密围绕国家卫生工作重点，勤俭办会，厉行节约，且应在活动前 1 个月编制和报批财务预算，经学会审批后执行。

（三）其他计划及意见建议：结合实际情况，拟定其他有助于本专科发展的工作计划；鼓励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公益类活动；针对专科分会各项工作提出具体意见和建议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因故延期至 2024 年举办的学术活动，不列入 2023 年工作总结统计内容，请在 2024 年工作计划表中列明。

（二）会员服务和科学普及是学会未来的工作重点之一，请各专科分会广泛听取会员呼声，丰富会员服务机制，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宣传活动，并在“其他计划”一栏中表述。

四、提交方式及截止时间

请各专科分会填写《广西医学会专科分会 2023 年总结及 2024 年计划表》（附件 1），并附活动照片（需标注名称）、评选获奖、新闻报道等材料，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前发至电子邮箱 gxyxh01@163.com，标题请注明“**分会 2023 总结及 2024 计划”，并通知学会工作人员。

五、联系人

零宗儒、0771-2820919 潘 珏 0771-2804245

广西医学会网站：www.gxma.org.cn 微信公众号：guangxiyixh
邮箱：gxyxh01@163.com

- 附件：1. 专科分会 2023 年总结及 2024 年计划表
2. 2024 年届满需换届改选专科分会列表



2024 年届满需换届改选专科分会列表

序号	专科分会
1	泌尿外科学分会
2	儿科学分会
3	检验学分会
4	重症医学分会
5	心电学分会
6	肠外肠内营养学分会
7	灾难医学分会
8	院前急救分会
9	生殖医学分会
10	围产医学分会
11	精神病学分会
12	健康管理学分会
13	肾脏病学分会
14	医学工程学分会
15	影像技术学分会
16	妇科肿瘤学分会
17	腹腔镜内镜外科学分会
18	精准医学分会